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

一、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1	张文斌	副总经理	1.49	1.64%	0.003%
2	张鑫鑫	董事兼副总经理	1.49	1.64%	0.003%
3	金玲	董事兼副总经理	1.49	1.64%	0.003%
4	吕兆宝	董事	6.00	6.60%	0.014%
5	张林军	总工程师	17.71	19.49%	0.041%
6	核心管理人员（6人）		44.53	49.00%	0.103%
首次授予合计			72.71	80.00%	0.168%
预留部分			18.18	20.00%	0.042%
合计			90.89	100.00%	0.210%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本计划获授的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2）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的配偶、父母、子女。

3）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当次激励对象相关信息。超过上述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

4）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序号	姓名	职务
1	张文斌	副总经理
2	张鑫鑫	董事兼副总经理
3	金玲	董事兼副总经理

4	吕兆宝	董事
5	张林军	总工程师
6	王鸭群	核心管理人员
7	陈勇	核心管理人员
8	谢未来	核心管理人员
9	徐康	核心管理人员
10	郁杰	核心管理人员
11	周曙琛	核心管理人员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日